

114 年聘用游泳協同教學教練暨救生員甄選辦法

- 一、甄選對象：凡對游泳教學及游泳池救生工作有熱誠之校內、外人士。
- 二、甄選項目：游泳協同教練、救生員。
- 三、甄選名額：游泳協同教練、救生員各數名。
- 四、報名資格：
 - 游泳協同教練：
 - 〈一〉全國性體育運動團體核發之 C 級或丙級游泳教練證以上人員。
 - 〈二〉其他具游泳專業之合格體育教師。
 - 〈三〉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國民中小學游泳與自救能力師資培訓合格人員。
 - 救生員：
 - 〈一〉具有「教育部體育署」之合格救生員證明者，優先錄用。
- 五、報名時間：即公告日起至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。
- 六、報名手續：請至本校網站首頁下載報名表，填妥報名表後，連同相關證件影本，繳交至學務處。
 1. 報名表(附件一)、游泳教練注意事項(附件二)、救生員工作內容(附件三)
 2. 相關證件：身分證、證照、第一銀行存摺封面、學歷、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等(影印本)。
- 七、考試時間：
 - (一)證件審查：50%
 - (二)口試：50%
 1. 口試時間：即公告日起至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。
 2. 口試地點：北新國中飛帆樓學務處。
- 八、薪資待遇：游泳協同教練 378 元/節，救生員 250 元/時。
- 九、錄取名單：採當日面試，當日審核，當日錄取人員將另行通知，額滿後不另行公告即停止進行面試。
- 十、備註：
 - (一)游泳教練、救生員任期：聘期及工作時數配合本校游泳教學、游泳活動及相關活動排定。
 - 1、游泳教練聘用日期：114 年 5 月 5 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24 日止(暑假無游泳課)。
 - 2、救生員聘用日期：114 年 4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 - (二)游泳教練及救生員應配合游泳池相關業務，如：協助水質維護及場地清潔，相關事項請參閱附件二、三。
 - (三)聯絡人：學務處副組長 聯絡電話：04-22449374*752
- 十一、未盡事宜，經機關首長核備後公告。

臺中市立北新國中 114 年度游泳協同教學教練暨救生員甄選報名表

甄選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游泳教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救生員													
姓名								性別						
身分證字號							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照片粘貼處		
戶籍地址	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(日) (夜) (行動電話)													
E-mail														
最高學歷														
相關證書 或 特殊資格														
勞健保投保資料														
機關勞健保							個人勞健保							
勞保	勞退	健保	二代健保	勞保	勞退	健保	二代健保	勞保	勞退	健保	二代健保			
1. 健保未依附學校，不須扣健保費，薪資超過基本工資須負擔二代健保費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		簽名：_____	
專長領域 (請詳填)														

學歷證書及相關證件請附影印本，正本於面試時請攜帶核對後當場發回。

相關文件影本

- 身分證
- 證照
- 第一銀行存摺封面
- 學歷證明
-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等

臺中市立北新國中 114 年度游泳教練注意事項

壹、教學部份

- 一、請提早十分鐘進游泳池做清潔及準備，請勿遲到。
- 二、體育老師未到場，實施陸上游泳教學，學生禁止下水。
- 三、協助暖身操與點名工作。
- 四、學生入池前務必沖水，以維持泳池環境。
- 伍、在教學過程中，違反課間常規部分請交由體育老師協助處理。
- 六、教學需配合體育老師教學進度，並掌握時間及進度，。
- 七、熟悉分級檢定內容，依照游泳教學目標教學。
- 八、各班游泳評量表及班級教學記錄請詳細誠實填記。
- 九、配合並協助游泳評量。
- 十、依體育老師指示上下游泳池，不可提早上岸。
- 十一、學生均離開泳池區域，確實巡視泳池環境後方可離開。

貳、游泳池的管理與維護部分

- 一、上課前提早 10 分至游泳池協助清潔工作（含岸上和池內）及教學準備，其他時間上課也應提前十分鐘至游泳池準備。
- 二、各節游泳教學結束，須協助清潔該授課區域及提醒歸還器材，。
- 四、禁帶食物或早餐進入游泳池，請記得清洗和分類。
- 五、本校園全面禁菸，不得抽煙。
- 六、教練休息區須保持整潔，並且垃圾請帶走，可拿至學務處分類。
- 七、確實掌握學生安全與動向。
- 八、游泳池安全與氣候，輔以管理員意見，請示體育組。
- 九、注意學生行為，是否有可疑動作丟東西進游泳池。
- 十、學生未全部離開洗腳池，最少要留一人(輪流休息)管理游泳池安全。
- 十一、觀察學生、學員及家長的物品，禁止帶飲食進入泳池。
- 十二、休息室個人物品放置整齊。

同意並遵守條款：_____（簽名）

臺中市立北新國中 114 年度救生員工作內容

1. 工作時間：視實際工作時數排定，於學務處上下班打卡(勿提早打卡及延遲打卡)，並以「滿 60 分鐘」計 1 小時；遲到 15 分鐘以上則該小時不予計算時數。如需加班，應事先提出書面申請(說明理由、或滯留的原因)，經主管同意後方可認定加班。
2. 本校救生員為 4 週變形工時排班方式。
3. 學生上游水課時，嚴禁使用手機與飲食。
4. 下課時間安排 1 人駐池留守，每 10 分鐘巡視泳池。
5. 執行救生工作時，禁止從事與救生無關之事物(禁止使用手機)。
6. 服裝：白色上衣、紅色短褲、哨子。
7. 如非必要，請避免進入學校教室教學區，避免影響上課。
8. 若臨時無法到校值勤，請務必提早(前一日)告知學務處體育組長或轉達學務處人員，並自行找人代班，代班事務應盡告知事物及相關細則，並填寫假單，請假該填寫假單。

工作內容

8：00—8：15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查更衣室與廁所清潔 2. 清潔泳池水面與岸邊
8：10—11：0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泳池內學生游泳狀況警戒 2. 協助池中異物清除與岸邊清潔
10：55—11：0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離開前確認更衣室已淨空 2. 檢查更衣室與廁所有無遺失物 3. 清潔洗腳池水 4. 確認各項電源是否關閉
11：00—13：0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午餐與休息時間(依實際上班時間排定)
13：00—13：05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準備時間—上課前泳池環境檢查 2. 準備洗腳池水，清潔水面
13：00—15：45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泳池內學生游泳狀況警戒 2. 協助池中異物清除與岸邊清潔
15：45—16：00 (17:55)-(18:00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離開前確認更衣室已淨空 2. 檢查更衣室與廁所有無遺失物 3. 清潔洗腳池水 4. 確認各項電源是否關閉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進入女更衣室前，請留意是否有人在內，避免誤會。 2. 實際工作內容依上班時間調整。 3. 清潔工作。 4. 依勞基法規定實施相關事宜。 5. 未盡事宜，依實際工作情況適時調整與安排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簽名：_____</p>